

自愿婚检后婚检率大幅下降，出生缺陷婴儿数猛增

出生缺陷率10年增加四倍多

本报记者 王尚磊 通讯员 宋玉红 孟晓林



自2003年取消强制婚检后，自愿婚检的人数大幅下降，出生缺陷率也随之提高。4月1日，东阿县公布婚检与出生缺陷情况统计表，2012年东阿县的应检人数为8432人，只有571人自愿做婚前体检，出生缺陷率10年时间里增加了四倍多。记者从聊城城区婚检定点机构了解到，城区的婚检率也不乐观，约为27%。

1 8432名新人 只有571人婚检

4月1日，记者从东阿县发布的婚检与出生缺陷情况统计表中了解到，2012年，东阿县应检人数为8432人，实检人数为571人，婚检率为6.8%，而这一年出生人数为4645，出生缺陷数达到了22人，平均每千人中就有5个人有出生缺陷。

低婚检率是直接造成出生缺陷人数提高的原因。东阿县发布的婚检与出生缺陷情况统计表中列举了强制婚检期间(2000年、2001年、2002年)和自愿婚检期(2010年、2011年、2012年)的婚检情况和出生缺陷情况。数据显示，东阿县出生缺陷率2002年为1.0‰，到2012年则变为5.1‰，增加了四倍多。

自2003年10月1日按照国家规定取消强制性婚检后，东阿县婚检率急剧下降，一些通过婚检发现并可避免的影响母婴健康的疾病因漏检呈多发之势，乙肝、性病、遗传病等疾病及一些通过婚前医学咨询、指导而避免的危险因素失去了有效的监控机会，出生缺陷率呈倍数上升，婚检率仍不足10%。

2000—2012年间东阿县婚检与出生缺陷情况统计表

年度	婚检情况			出生缺陷情况		
	应检人数	实检人数	婚检率(%)	出生人数	出生缺陷数	缺陷率(‰)
强制婚检	2000	6428	6428	100	3687	3
	2001	6829	6829	100	3334	3
	2002	6975	6975	100	3752	4
自愿婚检	2010	8570	118	1.38	4038	22
	2011	9040	847	9.4	4357	25
	2012	8432	571	6.8	4645	22

2 东昌府区婚检率仅为27%

自觉婚检是预防新生儿缺陷的一道防线，婚检率低的局面也出现在城区。根据东昌府区民政局2011年工作报告数据显示，2011年办理结婚登记的手续一万多对，共婚检2720对，全区平均婚检率为27%。2011年全年婚检中共查出患病者658人，疾病检出率为12.09%，婚检中查出患有指定传染病的为137人、生殖系统疾病的499人、内科系

统疾病的30人，暂缓结婚的85人。

记者了解到，国家自2003年10月实行新的《婚姻登记条例》以来，因取消了强制婚前医学检查，推行自愿婚前医学检查。自愿婚检收取一定的费用，很多新人结婚登记时嫌麻烦，省去了婚检这一项，给婚后生活埋下了隐患。2004年东阿县黄屯一位村民未孕到保健院就诊，经全面检

查发现这名村民无子宫、卵巢，男方一纸诉状讼至法庭，解除了婚姻关系，并后悔没有参加婚前医学检查。

目前东阿县因婚后发现配偶疾患而离异者有10余起。发生一例出生缺陷儿不仅是家庭和社会的包袱，更是缺陷儿本身的痛苦。一个出生缺陷儿少则花费万元，多则十几万元甚至几十万元。

3 政府发放补贴 或可提高婚检率

记者了解到，通过婚前医学检查，询问家族史，可以发现一些遗传性疾病，根据遗传病类型和遗传方式，对婚检当事人进行生育指导，就可避免遗传病在下一代发生。同时利用婚前保健时机进行婚前医学干预，能在很大程度上避免先天缺陷的发生。

东阿县婚检工作人员介绍，以乙肝为例，目前乙肝是东阿重点传染病，在强制婚检的1995—2003年，东阿县共婚检51009人，检出乙肝患者3060人，检出率为6%。对于控制乙肝的传播，婚检有其重要意义。

有报道称，结婚两年后，乙肝抗原对易感配偶的传染率为65%，而若在婚前检查时对配偶进行免疫，感染率则下降89%。乙肝表面抗原阳性的母亲，除造成母婴传播外，还影响胎儿的发育，导致胎儿畸形。因此婚前发现乙肝阳性的女青年，在妊娠前进行降低病毒水平治疗，对于保护胎儿至关重要。

东阿县婚检工作人员建议，政府应给予政策及财力支持，将婚检纳入公共卫生服务，或把婚检作为相关部门的考核目标，以便各级政府关心和督促婚检工作；政府根据所在辖区人口比例，拨出专项经费，让结婚当事人免费婚检，这样即减轻了百姓负担，又可促进婚检工作的开展。